

2018年海内外优秀应届毕业生招聘计划(第二批辅导员岗位)

招聘单位	招聘岗位名称	招聘人数	学历要求	专业要求	学校规定基本应聘条件外的 其他任职要求	岗位职责
学生工作处	辅导员岗	4	硕士及以上学历	工学、理学、管理学、文学、法学等专业	热爱学生工作，具有较强的组织管理、综合协调和语言文字表达能力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负责开展理想信念教育； 2. 负责开展形势政策教育； 3. 负责及时掌握学生情况； 4. 负责做好重大活动与特殊时期的学生工作； 5. 负责加强班集体和党团建设； 6. 负责开展日常思想政治教育与管理； 7. 负责做好经济困难学生资助； 8. 负责开展心理素质教育； 9. 负责开展就业指导和服务。